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科技”）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儒竞科技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1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59.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99.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34,885.6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0,068.68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4,816.95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全部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出具“中汇会验[2023]889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18,836.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2023 年 8 月 25 日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218,096.55
2	减：支付的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包括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置换金额）	3,279.61
3	减：以前年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9,204.80
4	减：以前年度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30,729.30
5	减：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60,717.64
6	减：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等	1,000.00
7	加：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670.84
8=1-2-3-4-5-6+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117,836.04
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8,362.29
1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	2,173.75
1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	37,300.00
12=6+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	118,836.04

注 1：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1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注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系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提交购买理财，银行已对相关资金进行控制的待扣划金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做出了相关规定，并严格遵照执行。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原则，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

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了便于募集资金管理并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儒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智科”）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儒竞智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智控”）、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电控”）及上海儒竞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自控”）与公司共同作为“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儒竞智控、儒竞电控、儒竞自控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50179360000003881	募集资金专户	59.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50179360000003920	募集资金专户	90.7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50166363700001207	募集资金专户	35.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50161364000009685	募集资金专户	969.9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	98120078801100004438	募集资金专户	10,849.0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	98120078801700004523	募集资金专户	48,252.6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	216230100100362182	募集资金专户	18,072.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50179360000003889	募集资金专户	31.8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36476410008	募集资金专户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78358410001	募集资金专户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79583010001	募集资金专户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	21623010010038066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智天地支行	9632007880120000008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25,871.4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	21623010010038425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13,602.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	9812007880180000473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0.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45753910006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0.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50161364000009764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50179360000003982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4575397900018[注2]	单位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1,000.00
合计			118,836.04

注 1：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账号为 31050161364000009628）的账号予以注销；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账号为 216230100100361409）的账号予以注销。

注 2：该账户为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121945753910006）的子账户，子账户不具备对外结算功能。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9,609.93 万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9559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已完成。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59.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99.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4,885.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0,068.68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4,816.95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116,629.75万元。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0,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

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0,098.00万元（或等值外币）和自有资金人民币2,5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儒竞科技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正在办理相关部门核准、备案等手续，尚未投入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18,836.04万元（包含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4,670.84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为117,836.04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的余额为1,000.00万元，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或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费用，后续按月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出等额资金至公司或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一次或分次逐步向全资子公司儒竞智控、儒竞电控及儒竞自控提供合计不超过 14,574.81 万元（含本数）的无息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一次或分次逐步向全资子公司儒竞智科提供 2,378.00 万元及相应存款利息（实际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的无息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的实施。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

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宋轩宇

祁 亮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4,816.95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717.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651.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 否 已 变 更 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 造产业基地	否	52,378.00	52,378.00	22,699.79	35,144.65	67.10	2026 年 3 月	-	否	否
2.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809.20	15,809.20	4,688.38	5,415.85	34.26	2026 年 8 月	[注 1]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30,000.00	3,329.48	30,091.24	100.30[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8,187.20	98,187.20	30,717.64	70,651.74	71.96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儒竞科技泰国生产基地建 设项目	-	-	20,098.00	-	-	-	[注 3]	-	否	否
3. 尚未指定用途	-	-	66,531.75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116,629.75	30,000.00	30,000.00	25.72	-	-	-	-
合计		98,187.20	214,816.95	60,717.64	100,651.74	46.8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之说明									

[注 1]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与技术研发实力，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从而为公司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

[注 2]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系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注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儒竞科技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正在办理相关部门核准、备案手续。

[注 4]上表中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